

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在认真审阅了相关材料后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2022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兼顾了广大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。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胡振超、周伟豪、梁融

2022年10月28日

